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hihong Technology Corporation
簡式公開說明書
(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一、公司名稱：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普通公司債。

三、發行公司債之種類、金額、利率及發行條件：

(一) 種類：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二) 發行金額：本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臺幣壹拾億元整，依保證機構之不同分為 A 券、B 券二種。

(三) 發行條件：

1. 名稱：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以下稱『本公司債』)。

2. 發行總額及面額：發行總額新臺幣壹拾億元整，票面金額新臺幣壹仟萬元整。

3. 發行期間及方式：本公司債各券之發行期間均為五年期，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4. 計、付息方式：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每仟萬元債券付息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四捨五入。本公司債還本付息日如為付款地銀行業停止營業日時，則於停止營業日之次營業日給付本息，且不另計付利息。如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亦不另計付遲延利息。

5. 票面利率：本公司債各券票面利率均為年利率 0.95%。

6. 還本方式：本公司債各券均自發行日起屆滿五年到期一次還本。

7. 擔保方式：A 券擔保銀行：土地銀行。B 券擔保銀行：華南銀行。

8. 債券形式：本公司債採無實體方式發行，並洽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登錄。

(四) 公開承銷比例：百分之百對外公開承銷。

(五) 承銷或配售方式：洽商銷售。

(六) 銷售對象：僅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劃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

(一) 償還借款

(二)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0 頁)。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 承銷費用：新台幣壹佰萬元。

(二) 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新台幣壹佰貳拾萬元。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八、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

九、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phihong.com.tw>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單位：新臺幣元；%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	占實收資本額之比率
設立資本	200,000	0.01%
現金增資	275,800,000	9.93%
盈餘轉增資	3,130,824,904	112.74%
資本公積轉增資	4,200,000	0.15%
員工紅利轉增資	361,588,556	13.02%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28,790,700	8.24%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95,760,000	3.45%
現金減資	(1,000,000,000)	(36.01%)
庫藏股註銷減資	(320,280,000)	(11.53%)
合計	2,776,884,16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 (一) 陳列處所：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本公司財務部。
- (二) 分送方式：除依規定派員送達主管機關外，依證交法第三十一條辦理。
- (三) 索取公開說明書之方式：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下載檔案或附回郵信封向本公司財務部索取。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kgieworld.com.tw>
地址：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3 樓 電話：(02) 2181-8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

名稱：臺灣土地銀行(股)公司 網址：<http://www.landbank.com.tw>
電話：(02)8971-2222 地址：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二段 1-8 號
名稱：華南商業銀行(股)公司 網址：<http://www.hncb.com.tw>
電話：(02)2988-0011 地址：台北市三重區龍門路 1 號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

名稱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36號	電話	(02)2506-3333
網址	https://bank.sinopac.com/bsp/index/index.asp		

六、公司債簽證機構：不適用

七、辦理公司債過戶機構：

名稱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電話	(02)6636-5566
網址	http://www.chinatrust.com.tw		

八、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黃毅民會計師、洪國田會計師		
地址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	(02)2545-9988
網址	www.deloitte.com.tw		
律師事務所名稱	一誠聯合法律事務所		
律師姓名	郭惠吉律師		
地址	臺北市信義路三段 106 號 9 樓之 4	電話	(02)2325-3748
網址	無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黃毅民會計師、洪國田會計師		
地址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	(02)2545-9988
網址	www.deloitte.com.tw		

十一、複核律師：不適用

十二、發言人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

發言人姓名：陳秋琴	代理發言人姓名：林中民
職稱：副總經理	職稱：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電話：(03) 327-7288	電話：(03) 327-7288
電子郵件信箱：rolla_chen@phihong.com.tw	電子郵件信箱：peter@phihong.com.tw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phihong.com.tw>

目 錄

壹、公司基本資料.....	5
貳、發行辦法.....	6
參、資金用途.....	7

附件一、董事會議事錄

附件二、證券承銷商總結意見

附件三、證券承銷商出具不收取退佣之聲明書

註：依 104.11.16 修正「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二十條，發行人申報發行普通公司債，如銷售對象僅限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者，所檢具之公開說明書應載明發行人基本資料、發行辦法及資金用途，並得免依公司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規定編製。

壹、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基本資料

實收資本額：2,776,884 仟元	公司地址：桃園市龜山區華亞科學園區復興三路 568 號	電話：(03)327-7288
設立日期：61 年 12 月 12 日	網址：www.phihong.com.tw	
上市日期：90 年 9 月 17 日	上櫃日期：89 年 2 月 15 日	管理股票日期：— 公開發行日期：79 年 10 月 15 日
負責人：董事長：林中民 總經理：林中民	發言人：陳秋琴 職稱：副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林中民 職稱：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網址：www.chinatrust.com.tw	電話：(02)6636-5566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公司債承銷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www.kgi.com	電話：(02)2181-8888 地址：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3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毅民會計師、洪國田會計師	網址：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545-9988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複核律師：不適用	網址：—	電話：— 地址：—
信用評等機構：無	網址：無	電話：無 地址：無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無	評等標的：無	評等結果：無
董事選任日期：103 年 6 月 19 日，任期三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103 年 6 月 19 日，任期三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5.17%(104 年 8 月 5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0.93%(104 年 8 月 5 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 10%以上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4 年 8 月 5 日)		
<u>職稱</u>	<u>姓名</u>	<u>持股比例</u>
董事長	林中民	14.00%
董事	簡淑女	1.17%
董事	楊朝能	0.00%
董事	汪佳坤	0.00%
董事	周明智	0.00%
<u>職稱</u>	<u>姓名</u>	<u>持股比例</u>
董事	楊世雄	0.00%
董事	鄭棟評	0.00%
監察人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同彤	0.93%
監察人	周大任	0.00%
監察人	蔣為峰	0.00%
工廠地址：桃園市龜山區華亞科學園區復興三路 568 號		電話：(03)327-7288
主要產品：電源供應器	市場結構：內銷：3.52% 外銷：96.48%	
風險事項	不適用	
去(104)年度	營業收入：11,123,315 仟元 稅前純益：(464,757)仟元	每股盈餘：(1.83)元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7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5 年 3 月 30 日	刊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貳、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辦法

- 一、債券名稱：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 二、發行總額：本公司債發行總額新臺幣(以下同)壹拾億元整，依保證機構之不同分為 A 券、B 券。A、B 券發行金額各為伍億元整。
- 三、票面金額：本公司債票面金額為壹仟萬元整。
- 四、發行期間：本公司債各券之發行期間均為五年期，自民國 105 年 4 月 1 日開始發行，至民國 110 年 4 月 1 日到期。
- 五、發行價格：本公司債於發行日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六、票面利率：本公司債各券之票面利率均為年利率 0.95%。
- 七、計付息方式：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每仟萬元債券付息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四捨五入。本公司債還本付息日如為付款地銀行業停止營業日時，則於停止營業日之次營業日給付本息，且不另計付利息。如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亦不另計付遲延利息。
- 八、還本方式：本公司債各券均自發行日起屆滿到期日一次還本。
- 九、債券形式：本公司債採無實體方式發行，並洽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登錄。
- 十、擔保方式：銀行保證。本公司債各券之保證機構如下：
 - A 券：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B 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十一、受託人：本公司債由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代表債權人之利益，為債權人取得並執行本公司債提供之權利，行使查核監督本公司履行公司債發行事項權責，並訂立受託契約。凡持有本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間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公司債發行辦法，均予同意承認並授與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規定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 十二、還本付息代理機構：本公司債委託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營業部代理還本付息事宜，並依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債券所有人名冊資料，辦理本息款項劃撥作業，由還本付息代理機構製作扣繳憑單，並寄發債券所有人。
- 十三、承銷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十四、通知方式：有關本公司債應通知債權人之事項，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按照證券集中保管事業規定辦理。
- 十五、銷售對象：僅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本次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一) 資金來源

-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不適用。
- 2.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壹拾億元。
- 3.資金來源：
 - (1)、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新臺幣壹拾億元。
 - (2)、本次公司債如未足額發行，導致資金不足時，其差額將以銀行借款支應。

(二) 本次發行公司債應依公司法248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

- 1.公司名稱：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公司債總額及債券面額：本公司債發行總額新臺幣壹拾億元整，依保證機構之不同分為A券、B券。A、B券發行金額各為伍億元整，各券票面金額均為新臺幣壹仟萬元。
- 3.公司債之利率：本公司債各券之票面利率均為年利率0.95%。
- 4.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本公司債各券發行期間均為五年期，且均自發行日起屆滿到期日一次還本。
- 5.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本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還款項來源，將以營業收入、資本市場工具或銀行借款支應，償付到期之應償本息，並依代理還本付息合約之規定，於債券各期本息到期之前一個營業日交付還本付息代理機構「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備兌付本公司債之到期本息。
- 6.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償還債務。
- 7.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之數額：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未償還之公司債數額為新臺幣1,297,500仟元。
- 8.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本公司債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9.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截至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新臺幣6,000,000,000元，分為600,000,000股，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2,776,884,160元，分為277,688,416股。截至目前為止，前已募集可轉換公司債共轉換為普通股524,506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共計新台幣5,245,060元。
- 10.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截至104年12月31日止為新台幣5,615,952仟元。
- 11.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不適用。
- 12.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本公司債由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代表債權人之利益，為債權人取得並執行本公司債提供之權利，行使查核監督本公司履行公司債發行事項權責，並訂立受託契約。凡持有本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間訂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公司債發行辦法，均予同意承認並授與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

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規定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13.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不適用。

14.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主辦承銷商，依簽訂之承銷契約辦理相關事宜。

15.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銀行保證。

16.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1)本公司債係由銀行擔保，其證明文件詳見本公司與各保證機構簽訂之委任公司債保證契約。

(2)本公司債之保證機構及其信用評等資料如下：

評等機構：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

保證機構	評等等級	評等日期
臺灣土地銀行(股)公司	tw AA	104年6月30日
華南商業銀行(股)公司	tw AA	104年6月18日

17.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無。

18.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不適用。

19.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不適用。

20.董事會之議事錄：本公司於民國105年3月18日就本次發行公司債事宜決議並作成董事會議事錄，詳本公司105年3月18日第12屆第13次董事會議事錄。

21.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主管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無。

(三)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可行性：

本次公司債之計畫發行金額新臺幣壹拾億元，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仟萬元，按面額發行。本次公司債對外公開承銷採洽特定人認購，以確保本次資金募集之完成，故本次計劃應屬可行。

2.必要性：

本公司考量募集普通公司債係屬中長期負債，相較於銀行借款有助於提升資金運用之穩定性，除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可降低財務調度風險外，並可提升中長期資金調度、財務結構之穩定性；此外，考量當前利率處於相對低檔，此時發行公司債亦可鎖定相對低成本之中長期資金，有助於公司財務操作，故本次公司債之募集及發行確屬必要。

3.合理性：

本次發行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主係償還銀行借款並獲得穩定長期資金來源，而本次公司債擬採固定利率發行，將可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並降低利率變動風險，故本次發行募集資金計畫具有合理性。

4.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① 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

一般上、市櫃公司較常採用之財務調度方式，包括銀行貸款、普通公司債、國內外轉換公司債、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ADR）及現金增資等，茲就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利弊說明如下：

名稱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1.銀行借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資金調度運用彈性較大。 2.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的利潤。 3.程序簡便，公司取得資金迅速。 4.每股盈餘無被稀釋之顧慮。 5.債息可產生節稅效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利息負擔較重，將使負債增加。 2.財務結構惡化，致競爭力下降。 3.融通期限一般較短。 4.限制條款較多且嚴格。
2.普通公司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每股盈餘無被稀釋之顧慮。 2.公司債債權人不會對公司經營之掌控帶來潛在威脅。 3.可取得中、長期穩定之資金。 4.債息列為費用，有節稅效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利息負擔較重，將侵蝕公司獲利。 2.債期屆滿後，公司將即面臨還債之資金壓力。
3.轉換公司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因其附有轉換權利，一般票面利率較低，資金募集成本亦較低。 2.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一般皆較發行轉換公司債時之普通股時價為高，相當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可避免股權急劇稀釋。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由於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利屬於債權人，發行公司較難以確認其長期資金調度計畫。 2.目前市場流通性低，資金募集較不易。 3.未全數轉換前，公司仍須支付利息，財務結構無法改善。 4.轉換公司債若到期時無人轉換，或債權人要求贖回時，公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
4.海外存託憑證 (GDR 或 ADR)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提升發行公司國際知名度。 2.發行價格一般趨近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普通股價格，可籌集較多資金。 3.募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免增資新股或老股釋出致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可增加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國際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未來展望將左右資金募集計劃成功與否。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達成規模經濟效益，募資額度不宜過低。 3.外國人可直接投資國內股市，對其吸引力降低。
5.現金增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降低負債比率，改善財務結構，減少利息支出，提升競爭力，避免財務風險。 2.募集成本較低，且流通性高，故投資者接受程度較高。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員工成為公司股東之一份子，可提高員工對公司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4.無到期日，毋須面對還本之資金壓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股本膨脹速度快，將直接稀釋每股獲利。 2.對股權較不集中的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股利無節稅效果。

② 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本公司此次以發行普通公司債籌集資金，對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四) 本次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參考櫃買中心公佈之殖利率曲線與同期指標公債暨同期利率交換合約，再依據投資人對未來利率判斷後審慎定價。

(五) 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 債務償還計畫及預計產生效益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銀行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註3)	105年第二季 擬償還金額(註 2)	減少利息支出	
						105年度	往後年度
安泰銀行	1.50%	105.2.26-106.12.29	營運週轉金	200,000	200,000	733	1,100
台新銀行	1.35%	105.2.26-105.12.30	營運週轉金	250,000	250,000	667	1,000
台灣工銀	1.2019%	104.8.4-106.5.15	營運週轉金	100,000	100,000	168	252
台灣工銀	1.2019%	104.8.27-106.6.2	營運週轉金	50,000	50,000	84	126
永豐銀行	1.35%	104.9.7-107.3.7	營運週轉金	250,000	250,000	667	1,000
大眾銀行	1.21%	105.1.13-105.9.30	營運週轉金	266,200 (註1)	266,200	461	692
合計				1,116,200	1,116,200(註4)	2,780	4,170

註1：貸款金額為美金8,000千元；依據臺灣銀行即期平均匯率33.275換算約為新台幣266,200千元。

註2：預計還款日為105年4月30日。

註3：係截至2月29日之貸款金額。

註4：擬償還總額1,116,200仟元資金來源，有擔保公司債款1,000,000仟元，不足金額將以自有資金及/或銀行借款支應。

(1) 公司債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

- A、本公司流通在外之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餘額為新台幣1,266,468仟元，到期贖回年度為106年。
- B、本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擬發行總額為新臺幣壹拾億元整，自發行日起屆滿五年(民國110年)到期一次償還本金。本公司債之償還資金將以營業收入、資本市場工具或銀行借款支應，並於債券各期本息到期之前一個營業日交付還本付息代理機構備付到期本息。
- C、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本公司截至104年12月31日止，帳上現金及約當現金為新台幣1,015,683仟元，流動資產扣除流動負債之餘額為新台幣1,130,471仟元。

(2) 預計產生效益分析：

本公司擬於利率相對低檔時，發行新臺幣壹拾億元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可提高長期資金來源，並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減輕未來利率上揚時之利息支出負擔，發行新臺幣計價之長期公司債以增加長期資金來源，沒有匯率風險之虞，符合穩健經營原則。

(3) 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105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月份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金額(1)	1,015,682,469	931,743,841	1,059,206,424	514,408,565	408,615,569	457,773,156	411,929,511	393,212,738	420,678,586	357,149,565	1,237,517,434	1,284,939,915	1,015,682,469
加非融資性收入(2)													
應收帳款及票據收現	707,252,083	579,559,551	742,946,718	696,119,842	560,592,079	565,633,912	731,286,016	809,785,141	715,088,866	689,932,754	745,577,018	764,897,045	8,308,671,025
利息收入及其它收入(含票券)	118,910	146,199	4,379,966	3,349,038	1,775,000	108,333	108,333	108,333	108,333	1,775,000	1,775,000	1,775,000	15,527,446
減資退回股款	0	0	0	0	0	10,858,500	0	0	0	0	0	0	10,858,500
現金股利	0	0	0	0	0	0	5,196,000	0	0	0	0	0	5,196,000
其它應收款收現	375,881,007	2,895,477	325,336,179	383,106,521	253,504,791	459,669,845	297,248,372	323,891,687	461,333,201	318,399,867	377,031,575	428,766,097	4,007,064,619
合計	1,083,252,000	582,601,227	1,072,662,863	1,082,575,401	815,871,870	1,036,270,590	1,033,838,721	1,133,785,161	1,176,530,400	1,010,107,621	1,124,383,593	1,195,438,142	12,347,317,590
減非融資性支出(3)													
應付帳款及票據	1,104,499,463	0	697,672,636	588,000,403	669,185,031	669,918,275	636,386,634	637,760,564	807,263,435	693,222,162	653,974,884	640,767,602	7,798,651,089
薪資	28,850,180	86,399,429	29,000,000	29,000,000	29,000,000	29,000,000	29,000,000	29,750,000	29,750,000	29,750,000	29,750,000	29,750,000	408,999,609
應付費用付現	72,770,056	59,157,386	65,600,347	68,055,228	66,674,622	52,425,223	42,587,886	56,749,212	55,765,332	55,895,337	45,150,556	47,890,484	688,721,669
利息費用及其它支出	688,171	1,292,619	1,475,309	1,475,309	577,083	577,083	577,083	577,083	577,083	577,083	577,083	577,083	9,548,075
其他應付款	361,413,947	339,328,986	431,653,480	382,337,649	382,118,588	328,965,316	344,003,891	381,482,454	337,053,571	350,295,169	347,508,589	313,538,586	4,299,700,2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849,677	18,960,224	0	3,299,808	5,000,000	1,228,338	0	0	0	0	0	0	38,338,047
所得稅	5,719,134	0	0	0	14,158,959	0	0	0	9,650,000	0	0	0	29,528,093
長期股權投資	0	0	342,058,950	0	0	0	0	0	0	0	0	0	342,058,950
合計	1,583,790,628	505,138,644	1,567,460,722	1,072,168,397	1,166,714,283	1,082,114,235	1,052,555,494	1,106,319,313	1,240,059,421	1,129,739,751	1,076,961,112	1,032,523,755	13,615,545,758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所需求資金總額(5)=(3)+(4)	1,983,790,628	905,138,644	1,967,460,722	1,472,168,397	1,566,714,283	1,482,114,235	1,452,555,494	1,506,319,313	1,640,059,421	1,529,739,751	1,476,961,112	1,432,523,755	13,615,545,758
餘額(短絀)(6)=(1)+(2)-(5)	115,143,841	609,206,424	164,408,565	124,815,569	-342,226,844	11,929,511	-6,787,262	20,678,586	-42,850,435	-162,482,566	884,939,915	1,047,854,302	-252,545,698
融資淨額(7)													
短期借款新增	266,600,000	250,00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516,600,000
短期借款償還	0	0	50,000,000	516,200,000	0	0	0	0	0	0	0	0	566,200,000
長期借款新增	250,000,000	200,000,000	0	0	400,000,000	0	0	0	0	0	0	0	850,000,000
長期借款償還	100,000,000	400,000,000	0	600,000,000	0	0	0	0	0	0	0	0	1,100,000,000
發行公司債/增資	0	0	0	1,000,000,000	0	0	0	0	0	1,000,000,000	0	0	2,000,000,000
合計	416,600,000	50,000,000	-50,000,000	-116,200,000	400,000,000	0	0	0	0	1,000,000,000	0	0	1,700,400,000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931,743,841	1,059,206,424	514,408,565	408,615,569	457,773,156	411,929,511	393,212,738	420,678,586	357,149,565	1,237,517,434	1,284,939,915	1,447,854,302	1,447,854,302

106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月份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金額(1)	1,447,854,302	1,436,442,988	1,578,852,862	1,533,206,974	1,516,105,101	1,212,588,796	393,364,822	406,735,356	482,607,320	464,397,967	404,462,998	527,944,961	1,447,854,302
加非融資性收入(2)													
應收帳款及票據收現	793,022,262	638,552,734	792,946,718	737,887,033	646,475,004	651,819,347	838,763,177	932,702,760	842,924,918	827,069,320	896,652,029	916,921,378	9,515,736,679
利息收入及其它收入(含票券)	1,775,000	1,775,000	3,954,996	3,312,873	1,775,000	108,333	108,333	108,333	108,333	108,333	108,333	108,333	13,351,202
其它應收款收現	387,106,298	373,370,800	345,397,924	375,444,391	248,434,695	450,476,448	291,303,405	317,413,853	452,106,537	312,031,870	369,490,944	420,190,775	4,342,767,939
合計	1,181,903,560	1,013,698,534	1,142,299,638	1,116,644,296	896,684,699	1,102,404,128	1,130,174,915	1,250,224,946	1,295,139,789	1,139,209,522	1,266,251,306	1,337,220,486	13,871,855,820
減非融資性支出(3)													
應付帳款及票據	713,720,036	368,166,488	627,905,372	623,280,427	709,336,133	710,113,372	674,569,832	676,026,198	855,699,241	734,815,492	693,213,377	679,213,658	8,066,059,625
薪資	29,750,000	90,000,000	29,750,000	29,750,000	29,750,000	29,750,000	29,750,000	30,537,500	30,537,500	30,537,500	30,537,500	30,537,500	421,187,500
應付費用付現	77,297,062	65,073,125	72,160,382	74,860,751	45,842,084	57,667,745	46,846,675	62,424,133	61,341,865	61,484,871	49,665,612	52,679,532	727,343,836
利息費用及其它支出	577,083	577,083	577,083	577,083	577,083	993,750	993,750	993,750	993,750	993,750	993,750	993,750	9,841,667
其他應付款	371,970,693	347,471,964	457,552,689	405,277,908	405,045,703	348,703,235	364,644,124	404,371,401	357,276,785	371,312,879	368,359,104	332,350,901	4,534,337,388
所得稅	0	0	0	0	9,650,000	0	0	0	7,500,000	0	0	0	17,150,000
轉換公司債贖回	0	0	0	0	0	1,274,400,000	0	0	0	0	0	0	1,274,400,000
合計	1,193,314,874	871,288,660	1,187,945,526	1,133,746,169	1,200,201,004	2,421,628,102	1,116,804,381	1,174,352,982	1,313,349,142	1,199,144,492	1,142,769,343	1,095,775,342	15,050,320,016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所需求資金總額(5)=(3)+(4)	1,593,314,874	1,271,288,660	1,587,945,526	1,533,746,169	1,600,201,004	2,821,628,102	1,516,804,381	1,574,352,982	1,713,349,142	1,599,144,492	1,542,769,343	1,495,775,342	15,050,320,016
餘額(短絀)(6)=(1)+(2)-(5)	1,036,442,988	1,178,852,862	1,133,206,974	1,116,105,101	812,588,796	-506,635,178	6,735,356	82,607,320	64,397,967	4,462,998	127,944,961	369,390,106	269,390,106
融資淨額(7)													
短期借款新增	0	0	0	0	0	400,000,000	0	0	0	0	0	0	400,000,000
長期借款新增	0	0	0	0	0	100,000,000	0	0	0	0	0	0	100,000,000
合計	0	0	0	0	0	500,000,000	0	0	0	0	0	0	500,000,000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1,436,442,988	1,578,852,862	1,533,206,974	1,516,105,101	1,212,588,796	393,364,822	406,735,356	482,607,320	464,397,967	404,462,998	527,944,961	769,390,106	769,390,106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及應付帳款付款政策及資本支出計劃、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之原因：

(1) 應收帳款收款及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政策，係依據客戶之營運規模、經營狀況、過去信用情形及財務狀況等因素衡量；銷售客戶之應收帳款收款政策多為月結60天，以此為基礎推估105年度及106年度收現天數。另本公司應付款項週轉天數考量向子公司購回成品及代子公司採購原料帳列其他應付款項部份，並依據市場行情及與供應商議定之付款天期因素，本公司103~104年度實際付款天數約為87天及97天，105年度及106年度應付款項平均付現天數以此為基礎推估，綜上評估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2) 資本支出計劃：

本公司105~106年度資本支出主要項目為台南研發大樓之營造及裝修費用預計約29,110仟元，另一般固定資產購置及維護修繕費用為9,228仟元，105~106年度資金支出總金額合計38,338仟元，經核算本公司105及106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所編之資本支出計畫尚無重大差異，故其編製應尚屬合理。

(3) 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項目	105年預計	106年預計
財務槓桿	0.96	2.04
負債比率	43%	40%

(4) 償債原因：

於市場利率較低時，籌措中長期資金、鎖定中長期固定資金成本，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以強化財務結構、分散資金來源。

二、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不適用。

三、本次併購發行新股：不適用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屆第十三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版)

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18 日 (星期五) 上午 10:30

地點：本公司一樓大會議室

主席：林中民董事長

記錄：陳秋琴副總

出席：林中民董事長、簡淑女董事、汪佳坤董事、楊世雄董事、周明智董事、鄭棟評董事(委託出席)

列席：周大任監察人、楊同彤監察人、洪裕原薪酬委員、林奎宏薪酬委員、張裕屏薪酬委員、洪國田會計師、陳秋琴副總、王獻毅經理、林冠宏經理、林洋宏營運處長、黃珮芸秘書、陳貴枝經理及黎珮怡經理

壹、報告事項：略。

貳、討論事項：

各薪酬委員、洪會計師於下列各項議案時依法離席，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案由一~案由九：略。

案由十：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提請 決議。

說明：(一)本公司為籌措償還銀行借款、改善財務結構所需資金，擬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總額新台幣壹拾億元以為支應。

(二)發行條件擬訂定如下：

發行總額：新台幣壹拾億元整。

發行期間：5 年期。

擔保方式：銀行擔保。

票面利率：採固定利率方式發行。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還本方式：得依市場狀況採到期一次還本或分次還本。

(三)發行條件如有變更，併同其他相關事宜，授權董事長依市場狀況決行之。

(四)本次發行之公司債於申報經核准募集後，將依「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管理辦法」之規定，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為櫃檯買賣並採無實體登錄。

(五)本案如奉核可後，將於完成募集與發行後提報股東常會報告。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一~案由十四：略。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

附件二

承銷商總結意見

(發行普通公司債委託證券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且銷售對象僅限專業投資人者適用)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以每張債券面額新台幣壹仟萬元整，發行總額新台幣壹拾億元整，並委託本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申報，業依規定填報案件檢查表，並經本承銷商採取必要程序予以複核，特依「證券商管理規則」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委託證券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此致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許道義
承銷部門主管 林能顯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

附件三

聲明書

本公司受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飛宏公司）委託，擔任飛宏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飛宏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道義



日期：105年3月25日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中民

